

新北市政府職業訓練中心自辦 113 年度證照輔導訓練 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班(3)招訓簡章

◎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職業訓練中心

◎受訓資格：1. 年滿 15 歲以上具參訓意願之勞工。

2. 參加在職證照輔導訓練者應符合該職類技能檢定報檢資格。

3. 參訓學員一年內（以結訓日起算）參加本市所辦在職訓練以二班為限。

4. 三年內曾參加本中心相同性質之職訓班別者不得參加同職類之訓練。

5. 參訓學員於職訓班別參訓期間或職前訓練訓後180天內就業輔導期者不予錄訓(訓後已就業者，且能提供現職在職證明者，不在此限)。

6. 在學學生 非屬「勞動力」範疇，故不符合本班報名資格。

7. 具公教保險人員、軍人被保險人身分者，不符報名資格。

◎訓練內容：依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之規定，雇主僱用勞工人數在 100 人以上之事業單位，應設置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並接受訓練。包括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職業安全衛生概論、企業經營風險與安全衛生、倒塌崩塌危害預防管理實務、墜落危害預防管理實務、火災爆炸預防管理實務、職業健康管理實務、機械安全管理實務、感電危害預防管理實務、化學性危害預防管理實務、物理性危害預防管理實務、緊急應變管理(含急救)、承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風險評估承攬管理(含採購及變更管理)、職業災害調查處理與統計。

◎訓練地點及期間：

班別名稱	訓練人數	時數	訓練起迄日期	報名截止日期	甄試日期及地點	上課時間	上課地點	自行負擔費用
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班(3)	30	42	11/4-11/20	10/25	10/29 18:30 新北市 三重區 光復路 2 段 126 巷 30 號	每周一及周三 08:30-17:30	新北市 三重區 光復路 2 段 126 巷 30 號	670 元

◎報名資訊：

一、報名方式：

線上報名：請至新北勞動雲－職訓補給站之線上報名系統(網址：

<https://ilabor.ntpc.gov.tw/cloud/VocTraining>)，

職業訓練中心－李先生 (02) 85123574 ， E-MAIL:AP6919@ntpc.gov.tw

報名地址：241 新北市三重區光復路 2 段 126 巷 30 號。

二、報名文件：

1、報名表 (請以正楷填寫完整，並於申請人簽章處簽名或蓋章)。

2、1 吋照片 2 張(請在背面寫上姓名)。

3、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請貼妥於報名表中身分證影本黏貼處）1份。

4、查詢個人資料同意書。

◎參錄訓方式：

（一）於報名截止日前**未交齊**前述報名資料者，視同未完成報名程序，**不予甄試**。

1. 完成報名人數未逾 15 人：

以簡訊通知延長招生期間及延期開訓。

2. 完成報名人數達 25 人以上，且**甄試到場人數未逾 15 人**：

停止辦理本課程。

3. 完成報名人數達 25 人以上，且**甄試到場人數達 15 人以上**：

以筆試方式辦理甄試，並以筆試成績由高至低順序錄訓；以課程頁面公告之筆試題庫為範圍，考試題目共計 25 題，每題 4 分。**筆試分數 60 分以上者始具錄訓資格**。

（1）. 若同分者則依下列順序優先錄訓。

01. 第 1 優先:從事相關行業且能提供相關在職證明文件者；

02. 第 2 優先:能提供在職證明文件者。

（2）. 同分又同時提出在職證明書者，則依完成報名程序(以親送繳件、線上繳件或郵戳時間為憑)之先後順序錄訓。

（二）甄試日期暫定為**113 年 10 月 29 日 18:30**於本中心指定之甄試地點統一進行筆試（18:10 開始報到），**逾測試時間達 10 分鐘者，不得入場參加甄試，未到者視同放棄報名此次課程**。

◎注意事項：

1、訓練經費：學員於報到時須繳交自行負擔部分訓練費用，其學員申請退訓（退費）依據職業訓練機構設立及管理辦法第 16 條辦理。規定如下：

（1）. 開訓前申請退訓者，退還所繳費用百分之七十。

（2）. 已開訓未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而退訓者，退還所繳費用百分之五十。

（3）. 已開訓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而退訓者，所繳費用不予退還。

2、完成報名且無正當理由於報到當日未報到或未能於規定期限內完成繳費者，以棄權論，倘於一年內報名本中心其它訓練課程，則將列為備取。

3、**各班之「訓練起迄日期」視報名情形調整，如於開訓前未達預定之開班人數，暫緩該班開課，並通知錄訓人員暫緩報到，若有更改將於新北勞動雲-最新消息公告並發送簡訊通知**。

4、報名受訓資格如有不實，學員應負一切法律責任。

5、課程中請勿錄音、錄影，所發給之講義及課本未經許可請勿複印，若學員因個人行為侵犯著作權，須自行負法律上責任。

6、**本課程依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 3 條及其附表一之相關規定，本課程必須上滿 42 小時相關時數，無法補課，故規定不得請假，如若請假未完成時數，不得參加電腦結訓測驗**。

7、課程期間若遇颱風、地震或其他天然災害，依新北市政府公告決定是否停課並擇日補課。

- 8、訓練完成須通過主管機關認可之測驗機關完成「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管理職類結訓測驗」，通過後始發給結業證書，未通過結業測試不予發給結業證書。
- 9、凡報名本次證照輔導課程，訓後須報名參加相關職類證照考試，若未報名者，訓後1年內報名本中心其他證照課程，一律列為備取。
- 10、本班訓練期間將依規定為學員投保「勞工職業災害保險」或「訓字保」。
- 11、不符合職業訓練生活津貼申請條件。

新北市政府職業訓練中心自辦 113 年證照輔導訓練
「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班(3)」

*為必定填寫項目

報名表

*報名日期：113 年 月 日

*填表人：

個人基本資料	*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1 吋相片黏貼處
	*身分證號碼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聯絡地址	郵遞區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電子郵件		聯絡電話	家用： *手機： 公司：	
	*服務單位				
*學歷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含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畢業學校： 畢業年/月：				

班別名稱	訓練人數	時數	訓練起迄日期	報名截止日期	甄試日期及地點	上課時間/日期	上課地點	自行負擔費用
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班(3)	30	42	11/4-11/20	10/25	10/29 18:30 新北市三重區光復路2段126巷30號	每週一及週三 08:30~17:30	新北市三重區光復路2段126巷30號	670元

*身份別	<input type="checkbox"/> 就業保險被保險人非自願失業者 <input type="checkbox"/> 就業保險被保險人自願失業者 <input type="checkbox"/> 參加職業工會失業者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身分之失業者 <input type="checkbox"/> 長期失業者 <input type="checkbox"/> 在職者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新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中高齡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者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二度就業婦女 <input type="checkbox"/> 獨力負擔家計者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您再次審閱以上資料是否填寫完整並詳閱招生簡章後，於確認後簽章。	

得知訊息管道	<input type="checkbox"/> 1. 報紙 <input type="checkbox"/> 2. 廣播 <input type="checkbox"/> 3. 電視 <input type="checkbox"/> 4. 鄉鎮市區公所 <input type="checkbox"/> 5. 縣市政府 <input type="checkbox"/> 6. 公立就業服務機構 <input type="checkbox"/> 7. 親友 <input type="checkbox"/> 8. 職訓中心諮詢 <input type="checkbox"/> 9. 網路 <input type="checkbox"/> 10. 新住民網路學習課程(Youtube 影片) <input type="checkbox"/> 11. 其他_____
--------	---

報名資料審查	(此欄位為本中心審查資格之用，欲報名者請勿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表(請以正楷填寫完整，並於申請人簽章處簽名或蓋章)。	
	<input type="checkbox"/> 1 吋相片 1 張(背面請以正楷寫上姓名與班別)。	

職業訓練中心—李先生 (02) 85123574 , E-MAIL:AP6919@ntpc.gov.tw
報名地址：241新北市三重區光復路2段126巷30號。

新北市政府職業訓練中心自辦113年度證照輔導訓練

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班(3)

姓名：

身分證正面影本

身分證反面影本

查詢個人相關資料同意書

本人_____報名參加新北市政府職業訓練中心辦理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3)課程，並已瞭解下列內容，同意由政府機關及其委託單位、公立職業訓練機構、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及據點或上開訓練單位查詢本人職業訓練、就業保險、勞工保險、網際網路就業服務系統以及資遣通報系統等相關資料至蒐集目的消失為止：

一、適用對象：年滿 15 歲以上之本國失業或在職者、持有效居留證之外籍配偶及獲准依親居留、長期居留或定居之大陸地區配偶等報名參加失業者職業訓練或證照輔導課程者。

二、內容：報名參加職業訓練課程者，需同意政府機關及其委託單位、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公立就業服務據點或職業訓練單位查詢其職業訓練、就業保險、勞工保險、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網際網路就業服務系統以及資遣通報系統等相關資料後，方可受理報名職訓課程之申請；若不同意查詢個人相關資料，將無法進行資格審核處理及投保作業。

三、保密：本案之個人資料，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辦理。

此致

新北市政府職業訓練中心

立切結書人：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明文件字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法定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未滿 20 歲之未成年者須經法定代理人(父母或監護人)同意)

身分證明文件字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